

屏東縣政府 書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劉雅心
電話：08-7320415#6532
傳真：08-7326195
電子信箱：a00250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2日

發文字號：屏府人考字第11169866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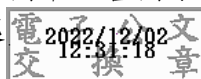
附件：勞動部函 (4310177_11169866000_1_4310177_11169866000_1.pdf)

主旨：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轉勞動部重申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之相關規定，請各機關（單位）於適當時機宣導，請查照。

說明：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12月1日總處培字第1110024364號函轉勞動部111年11月25日勞動條4字第1110141071號函辦理。

正本：本府所屬一級機關、本府所屬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人事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